

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

Principal® 信安

信安強積金 個人帳戶

助你更妥善計劃退休人生

適用於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
個人帳戶新成員

重要事項

重要 - 如閣下對本宣傳品內容的含意或影響有任何疑問，便應諮詢專業人士的獨立意見。

1. 投資於信安港元儲蓄基金並不同存款於銀行或接受存款公司及並不受存款保障計劃所保障。投資於信安港元儲蓄基金將受投資風險影響。
2. 強積金保守基金的收費可(i)透過扣除成分基金資產收取；或(ii)透過扣除成員帳戶中的單位收取。信安強積金保守基金採用方式(i)收費，故所列之單位價格 / 資產淨值 / 基金表現已反映收費之影響。
3. 在投資於預設投資策略前，閣下應考慮個人可承受風險的程度及財政狀況。閣下應注意，信安核心累積基金與信安65歲後基金未必適合閣下，而且信安核心累積基金與信安65歲後基金和閣下的風險狀況之間可能存在風險錯配（所導致的投資組合風險或會高於閣下的風險偏好）。若閣下對於預設投資策略是否適合閣下存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徵詢財務及 / 或專業人士的意見，並因應閣下的個人狀況作出最適合閣下的投資決定。
4. 閣下應注意，預設投資策略的實施或會影響閣下的強積金投資及權益。若閣下對於會如何受到影響存有疑問，閣下應諮詢受託人。
5. 當您作出投資選擇前，您必須衡量個人可承受風險的程度及您的財政狀況。在選擇成分基金時，如您就某一項成分基金是否適合您（包括是否符合您的投資目標）而有任何疑問，請徵詢財務及 / 或專業人士的意見，並因應您的個人狀況而選擇最適合您的成分基金。
6. 請謹記，若閣下沒有作出任何投資選擇，則閣下所作出的供款及 / 或轉移至本計劃的權益，將被投資於預設投資策略。
7. 投資涉及風險。基金價值可升可跌。過往表現並不表示將來會有類似表現。您的投資可能須承受重大虧損。投資回報並無保證，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8. 您不應單靠本宣傳品作出投資決定。您必須參閱有關強積金計劃說明書，以便獲得進一步資料（包括成分基金的投資政策、風險因素、費用及收費）。

「本計劃」指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

「成分基金」指本計劃所涵蓋的成分基金。

「受託人」指信安信託（亞洲）有限公司。

甚麼是個人帳戶？

個人帳戶就強積金計劃成員而言，指在該計劃中的帳戶（而不是供款帳戶）用以持有；(a)替該成員支付的特別供款（如有）；(b)該成員任何就以往受僱期間或任何以往自僱期間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如有）；(c)該成員任何現時受僱期間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只來自其僱員強制性供款部份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如有）；及(d)轉移自屬於該成員由職業退休豁免計劃或職業退休註冊計劃所產生的最低強積金利益(如有)至該計劃。

透過信安強積金個人帳戶，你可靈活便捷地達到退休儲蓄目標。

為何選擇信安強積金服務？

多元化的投資選擇

我們憑藉豐富的基金管理經驗，提供各具特色及不同風險程度的投資基金組合供成員選擇，以滿足不同成員的投資目標和退休需要。

專業退休金團隊

我們的退休金服務團隊經驗豐富，掌握退休金管理及行政技術，協助成員了解各項投資選擇，助你抓緊每個投資良機，實現理財目標。

可靠行政及優質客戶服務

我們先進精密的記錄行政管理及資訊科技系統，能照顧個人的要求，同時又提供靈活改變的空間。此外，信安亦為計劃成員，提供多元化的優質客戶服務，讓計劃成員也可輕鬆管理自己的強積金。

完善資訊設備

成員可隨時透過24小時信安退休理財通[®]互動音頻電話或網上[信安退休服務中心](http://www.principal.com.hk)(www.principal.com.hk)，隨時隨地查閱帳戶結存、每日基金價格、投資表現及轉換基金。此外，成員亦可透過[信安手機應用程式](#)，查閱帳戶結存、每日基金價格及投資表現。成員及非成員可享用理財計劃工具，而此程式亦提供「基金到價提示」。最後，登記[信安電子通訊服務](#)後，成員可透過電郵收取信安所發出的成員權益報表等有關強積金的通知及文件。同時亦可登記每季帳戶結餘短訊服務。

如何把累算權益轉移至信安？

將累算權益轉移到信安強積金個人帳戶，或填妥並交回以下表格：

- >個人帳戶成員申請表 及 / 或
- >計劃成員資金轉移申請表，表格MPF(S)-P(M) 及 / 或
- >計劃成員整合個人帳戶申請表，表格MPF(S)-P(C) 及 / 或
- >「僱員自選安排」－轉移選擇表格，表格MPF(S)-P(P)

表格可於 www.principal.com.hk 網頁下載。

有關信安強積金個人帳戶詳情，
歡迎致電客戶服務熱線：(852) 2827 1233查詢
或瀏覽本公司網頁 www.principal.com.hk



精彩獎賞¹

由即日起，信安強積金個人帳戶新成員²由其他強積金信託公司成功轉入最少港元40,000累算權益至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³，便有機會透過每月紅利單位回贈獎賞享受基金管理費優惠（「實際管理費」，詳情請參閱下表），管理費折扣高達**0.36%**。

以上優惠須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此單張內的條款及細則。

成分基金名稱	標準基金管理費 (按每年資產淨值的%計算) [#]	折扣後實際管理費 (按每年資產淨值的%計算) [#]	管理費折扣 (按每年資產淨值的%計算) [#]
信安中國股票基金	1.44%	1.14%	0.30%
信安香港股票基金	1.35%	1.14%	0.21%
信安恒指基金 [^]	0.77%	0.77%	0.00%
信安亞洲股票基金	1.44%	1.14%	0.30%
信安美國股票基金	1.44%	1.14%	0.30%
信安國際股票基金	1.44%	1.14%	0.30%
信安進取策略基金	1.45%	1.11%	0.34%
信安環球增長基金	1.45%	1.09%	0.36%
信安核心累積基金 ⁿ	0.75%	0.75%	0.00%
信安長線增值基金	1.45%	1.09%	0.36%
信安平穩回報基金	1.45%	1.09%	0.36%
信安65歲後基金 ⁿ	0.75%	0.75%	0.00%
信安亞洲債券基金 ⁿ	0.94%	0.94%	0.00%
信安國際債券基金	1.25%	0.99%	0.26%
信安香港債券基金 ⁿ	0.99%	0.99%	0.00%
信安港元儲蓄基金	0.99%	0.84%	0.15%
信安強積金保守基金 ⁿ	0.95%	0.84%	0.11%

[#] 成分基金層面的基金管理費從有關成分基金資產扣除。

ⁿ 基金管理費現行收費率就以下成分基金而言（信安強積金保守基金、信安恒指基金、信安香港債券基金、信安核心累積基金、信安65歲後基金及信安亞洲債券基金）是指N類基金單位，而其他成分基金則指I類基金單位。

[^] 基礎基金收費會按每年資產淨值的0.03%至0.09%收取。

紅利單位回贈將成為戶口價值的一部份，因此會被徵收相關的強積金費用及收費，費用及收費詳情已載列於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第5部分（費用與收費）部份。

可享有此優惠的轉移類別：

- I. 透過「僱員自選安排」從其他強積金信託公司的強積金計劃轉移至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的累算權益；
或
- II. 以計劃成員資金轉移申請表，表格MPF(S)-P(M) / 計劃成員整合個人帳戶申請表，表格MPF(S)-P(C)從其他強積金信託公司的強積金計劃轉移至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的累算權益；或
- III. 由職業退休計劃轉移至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的累算權益。

在作出投資決定前，你必須考慮自己可承受的風險程度，以及相關投資的風險水平。如欲獲取進一步資料，包括產品特徵、收費及風險因素，請參閱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上述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可於我們的網頁 www.principal.com.hk 下載。

條款及細則：

1. 此推廣優惠不可與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內其他個人帳戶之紅利單位獎賞推廣計劃同時享有，包括但不限於專屬基金管理費優惠或其他優惠等。
2. 此推廣優惠適用於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帳戶的個人帳戶新成員。申請人必須於推廣期內（請參閱條款及細則第3條）提交申請表，並於2025年1月13日或之前成功轉入最少港元40,000累算權益至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
3. 推廣期由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包括上述兩天）。
 - (a) 此推廣優惠適用於客戶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包括上述兩天）期間填妥並簽署所需之表格，成功遞交予信安強積金的行政管理人－信安信託（亞洲）有限公司（以信安信託（亞洲）有限公司收受表格之日期為準）。有關遞交所需表格的詳情，請參閱本單張內「如何把累算權益轉移至信安？」部份。詳情請致電客戶服務熱線或瀏覽我們的網頁。為確保你有足夠時間轉入累算權益，我們建議你儘早提交所需表格。
 - (b) 成員須於2025年1月13日或之前從其他強積金信託公司的強積金計劃或職業退休計劃成功轉入最少港元40,000累算權益至信安強積金計劃800系列的個人帳戶內。如客戶從其中一個信安強積金計劃轉移累算權益至另一個信安強積金計劃，則不能享有此優惠。
4. 獲贈紅利單位回贈的資格是取決於個人帳戶成員是否符合條款及細則第2條及個人帳戶於曆月的指定截數日是否有相關的結存可作計算（「帳戶結存」）。若帳戶沒有結存，該成員將不會獲得紅利單位回贈。
5. 若成員的個人帳戶於相關的曆月的指定截數日有帳戶結存，其紅利單位價值將取決於其個人帳戶於指定截數日的帳戶結存，並根據其投資的各成分基金所適用的個人帳戶實際管理費計算。
6. 成員所投資的成分基金所適用的紅利單位回贈率相等於該成分基金的標準基金管理費減去個人帳戶實際管理費。
7. 每個成員所投資的成分基金所獲得的紅利單位回贈價值，將會用作購買成分基金單位。有關紅利單位將於下個曆月中旬，購買並存入成員個人帳戶相關的子帳戶內的各相關成分基金。而最後2025年1月的紅利單位回贈則會於1月內購買及存入相關的子帳戶內。
8. 假使成分基金的標準基金管理費日後有任何變更，成員所享有的個人帳戶實際管理費將維持不變。
9. **為免疑問，若成員在指定截數日當日或之前，向信安提交書面要求轉移或提取帳戶結存，該成員即使在指定截數日當日有帳戶結存，亦不可享有本獎賞的紅利單位回贈。**
10. 定義：
 - (a) 指定截數日是指由2024年1月至12月每個曆月的最後一個工作天，而2025年1月的指定截數日則是2025年1月13日。若該日不是一個工作天，指定截數日將提前至上一個工作天；若黑色暴雨、八號颱風或以上的訊號在當天懸掛，導致業務全日停頓，指定截數日亦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天。
 - (b) 標準基金管理費指本計劃的強積金計劃說明書及附件（如有）中「費用及收費」部份所披露的成分基金的管理費。
11. 美國信安保險有限公司有絕對權利隨時更改或取消此推廣優惠及 / 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而毋須事前通知。已獲批核的申請將不受其後更改的條款及細則影響。如有任何爭議，美國信安保險有限公司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如上述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文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有關信安強積金個人帳戶詳情，歡迎致電客戶服務熱線：(852) 2827 1233 查詢或瀏覽本公司網頁
www.principal.com.hk



(852) 2827 1233



www.principal.com.hk
hkinfo@principal.com



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
創紀之城 6 期 30 樓



Principal Hong Kong



Download on the
App Store

GET IT ON
Google Play

下載手機程式

Apple及Apple logo為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之註冊商標。App Store為Apple Inc.之服務商標。
Google Play™為Google Inc.之商標。Android™為Google Inc.之商標。

本宣傳品之發行人：信安信託（亞洲）有限公司